

附件二

高雄市115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
校園性別事件回覆填報及統計管理系統
教育訓練暨新任性平承辦人知能研習
報名表

姓名		服務學校	
職稱		連絡電話	

請務必確認下列事項：

本人為本校115學年度新任性別平等教育業務承辦人。

本人為本校115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業務承辦人。

本人為本校115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。

本人為本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業務人員。

非上述人員。

本研習所提及之個案案例，本人將遵守保密原則。

填妥報名表並核章後，請掃描以 **PDF 檔(檔名: 學校-姓名)**形式上傳至表單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qiaKCUce3nxKi2hv7gJkaqyvpyPuyI6eM7BtCe10PKRVaQQ/viewform>

申請人

單位主管

校長